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黃壹瑄
電話：03-5715131#42541
傳真：03-5723052
電子信箱：huangyh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清物字第1139006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簡章.pdf、113招生海報.pdf
(113EI00719_1_01133039869.pdf、113EI00719_2_01133039869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「113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
培育計畫」招生考試簡章與海報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是輔導對基礎科學尤其是對物理、生命科學有興
趣且具潛力的高中學生，經由上課及實驗，教導並激發其
對科學的基本知識與正確觀念，訓練分析推理的能力及作
實驗的方法，以期在日後能成為基礎科學的優秀人才。
- 二、「113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」之物理組及
生命科學組採聯合招生，訂於本（113）年9月14日（星期
六）上午09:00，於臺北「南山中學」、新竹「清華大
學」、臺中「衛道中學」辦理招生考試。
- 三、報名期間自113年8月1日（四）12:00起至113年9月1日
（日）23:59止，簡章及報名網址請詳見：[https://hsse.
phys.nthu.edu.tw/](https://hsse.phys.nthu.edu.tw/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